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49005新北市八里區觀海大道36號
承辦人：吳清華
電話：(02)26100305 分機311
傳真：(02)26100131
電子信箱：hhwu62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衛環字第11507429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742984_實施計畫.odt)

主旨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為基北北桃合作平台交流列管「Just Do It 保護地球自己來—淨零行動：綠碳匯總動員」專案辦理需要，辦理樹木碳匯經驗分享會實施計畫，本局同意參與人員公假（課務派代）出席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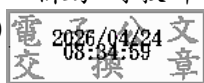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5年2月13日115年度「基北北桃合作交流平臺」教育文化組第1次小組會議決議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4月20日北市教視字第11530563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上揭決議提供平臺縣市分享列管專案臺北市作法，爰辦理旨揭分享會實施計畫，透過跨縣市經驗交流，促進平臺縣市學校推動樹木碳匯盤查與測量之整體效能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5年5月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。
 - (二)實施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辦理（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pwg-ndsx-ioa>）。

四、檢送臺北市樹木碳匯經驗分享會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蘆洲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八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三峽區民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雙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建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金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保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中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成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貢寮區澳底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信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
副本：蔡建文校長、吳春明主任、詹志偉校長、王俊凱教師、傅宇軒教師、許仁利校長、林麗娟校長、陳麗君教師、簡淑娟主任、程一民主任、許慶雄主任、梁哲霖主任、王瑞芬主任、盧麗真主任、黃子舜主任、黃逸姍主任、陳韻如組長、林美玲教師、孫寧一教師、陳家琦教師、董大鋼教師、張怡婷教師、曾詠翔教師、吳致甄教師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